

公安申報 建物安全

做得好 才有保

一檢查 二申報 三備查，居住安全更完善

委請專業機構或專業人員辦理簡易流程

一檢查：社區管委會、管理負責人或建築物所有權人指派一位代表人，委託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認可的專業機構或檢查人員至現場檢查(七大項目)，及辦理檢查簽證申報作業。

二申報：現場檢查無缺失，由專業機構或人員上傳簽證之書圖文件至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申報系統送審。現場檢查有缺失，先提具改善計畫限期改正完竣後，並儘速再行申報。

三備查：場所收到合格備查通知書才完成申報。合格備查後，請記得最重要的兩件事：**1.要持續依檢查頻率公安申報。2.將公安申報通知書交接給下屆管委會或管理負責人備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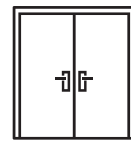
H2住宅類七大檢查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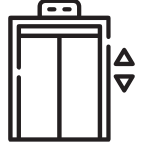
直通樓梯



安全梯



避難層
出入口(大門)



昇降設備



避雷設備



緊急供電系統



防空避難設備

請社區成立管理組織或管理負責人

為提升社區自主管理維護，本府工務局公寓大廈管理科提供協助社區輔導成立管理組織，並委託專業輔導團隊至社區說明成立管理組織之流程，並協助有意願者輔導成立管理組織並完成報備程序，以提升住戶居住生活品質。

請電洽本局公寓大廈管理科
(02)2960-3456#7760、7761



未依規定辦理公安申報完竣者

將依建築法第91條規定，處建築物所有權人、使用人新臺幣**6萬至30萬元罰鍰**，並限期改善或補辦手續，得連續處罰，並限期停止使用。



相關專業機構或
人員查詢網址連結



查看自身場所
有無辦理申報

(連結至建管便民服務網，
並輸入案件檢查登記碼查詢)